

桃園市 107 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北區】送退件各校承辦人注意事項

◎一律採網路報名，未完成網路報名者，不予收件。

請各校承辦人於 107 年 9 月 25 日（星期二）至 107 年 10 月 01 日（星期一）23 時 59 分前上《桃園市學生美術比賽報名網站》（網址：<http://art105.tyc.edu.tw/>）註冊並為學生報名。請列印作品清冊、保證書（須核章）、學生報名表貼於作品背面，前述相關表件限以列印輸出，手寫表件（除書法類「複選現場書寫參賽通知寄送地址」、作者簽名、指導老師簽名欄位之外）恕不受理。

☆請於送件前再次確認作者及指導老師欄位已**親自簽名**，高中(職)組請附**100-200**字作品介紹。

壹、市賽送件注意須知：【請由桃園國中後門〈永光街〉進出】

一、收件日期：

- （一）國小組：107 年 10 月 4 日（星期四）
- （二）國中、高中職組：107 年 10 月 5 日（星期五）

【每日上午 9 時-12 時、下午 1 時-4 時】逾時不候

二、收件地點：桃園國中中正堂體育館二樓韻律教室

- （一）因本校進行耐震補強工程，請各校承辦人機車與汽車統一由永光街後門進出。
- （二）汽機車請停入後門旁邊之停車格。
- （三）檢附本校地理位置圖及校園平面圖以供參考。

三、收件流程

- （一）比賽作品清冊【請上學生美術比賽網站 <http://art105.tyc.edu.tw/> 下載】
- （二）繳交保證書【詳如桃園市 107 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要點附表一，請由報名系統列印輸出】。

貳、市賽退件注意須知：【請由桃園國中後門〈永光街〉進出】

一、退件日期：

- （一）國 小 組：107 年 10 月 18 日（星期四）
 - （二）國中、高中職組：107 年 10 月 19 日（星期五）
- 【每日上午 9 時~12 時、下午 1 時~4 時】逾時不候

二、退件地點：桃園國中中正堂體育館二樓韻律教室

三、退件作品說明：

（一）各校未獲市賽前三名之作品。（佳作及未得獎作品）

【獲本市學生美術比賽前三名之作品由承辦單位送件參加全國學生美術比賽】

（二）逾期未領走之作品由承辦學校全權處理或銷毀，各校不得異議。

參、承辦聯絡人方式

若有任何學生美術比賽之相關問題，歡迎不吝批評與指教！

聯絡人：桃園國中資料組長張嘉祝

E-mail：irenechang@ms.tyc.edu.tw

連絡電話：輔導室 03-3358282#630